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0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的通 知,紫江集团于2014年12月4日至2014年12月1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减持了公司股份1,43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紫江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14年12月4日	13.00	1,434,000	1.00
		-2014年12月10日			
	大宗交易	_	_	_	
	其它方式	_	_	_	
	合计	_	_	1,434,000	1.00

2014年9月29日,紫江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1,43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2014年9月30日至2014年10月13日,紫江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减持了公司股份1,43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2014年10月14日至2014年11月28日,紫江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减持了公司股份1,43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含本次减持在内,自2013年12月28日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以后,紫江集团及 其控股的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企业")共计减持公 司股份5,736,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紫江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19,078,900	13.30	17,644,900	12.3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78,900	13.30	17,644,900	12.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_	_	_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紫江集团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本次减持后,紫江集团持有公司17,644,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30%,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我公司股份18,375,8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81%。由于紫江集团和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故紫江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维持不变。
- 3、公司将督促紫江集团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股份 减持并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4、紫江集团未作出过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也未在相关文件中作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本次减持不违反相关承诺。
- 5、紫江集团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四、备查文件

- 1、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通知;
-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